

# 阳光司法促公正 案结事了促人和

鄂尔多斯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推进公开听证工作的要求,提高信访案件办案质量,及时化解矛盾纠纷,近日,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联合鄂托克旗人民检察院因一起信访案件专门召开了信访案件公开答复会。

案情是这样的,自2010年起,信访人杨某某因其以家庭承包的草牧场在政府草牧场承包政策调整后减少,开启了长达10年的信访之路。

鄂尔多斯市检察院联合鄂托克旗检察院对该案10年来的信访诉求进行了逐条梳理,讨论制定了信访案件化解预案,随后,决定召开信访案件公开答复会,邀请第三方参

与,以公开促公正,合力化解多年积案。

答复会上,信访人杨某某充分表达了信访理由和诉求,两院承办检察官就杨某某现场提出的问题逐一进行了答复及释法说理。受邀参会的政法委工作人员、律师代表听取了双方观点,在对信访人的信访诉求、检察机关的答复做了综合分析后,分别阐述了自己的观点,一致认为检察机关处理意见正确。

信访人杨某某在听取了检察机关案件承办人的答复及政法委工作人员、律师的建议后,对上述答复内容和释法说理情况表示满意,对检察机关阳光司法、及时答复信访人的工作作风予以肯定。

因为办理此案件,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发现,部分信访案件久访不息的原因,是由于司法机关信访案件办理过程不透明,释法说理不充分造成的。由此,鄂尔多斯市两级检察机关充分运用公开审查方式,通过召开信访案件公开答复会的方式,针对信访人提出的焦点问题充分释法说理,“第三方”积极参与分析事理、辨析法理,有效实现了息诉罢访,达到案结事了人和。(赵臻 呼彦麟)



## 精心制作“微课程” 网络培训强素质

巴彦高勒讯 日前,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法院报送的题为《几款辅助办案软件的使用经验介绍》“微课程”被国家法官学院内蒙古分院评为优秀课件,受到了通报表彰。

该“微课程”由磴口县法院法官石磊精心制作,结合基层工作实际和多年来的办案实践经验,对批量诉讼文书制作、利用诉讼数据找人、内外网常用检索工具和使用方法、审判团队如何共享工作日程等内容,通过视频的形式演示,具有极强的可操作性。

据悉,为大力开展疫情防控期间全区各级法院在线教育培训,加强网络培训课件体系建设,满足广大干警现实需求,不断提高各级法院干部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达到优质资源共享的目的,今年3月,国家法官学院内蒙古分院在全区法院范围内广泛征集网络培训“微课程”,共收到8个盟市法院推送的14份“微课程”视频课件,最终评选出7份优秀课件,磴口县法院推送的课件成为巴彦淖尔市法院系统唯一受到表彰的课件。(莫勇)

## 现场观摩深入交流 不断推进法治建设

巴音宝力格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朝宝带领相关人员来到五原县司法局观摩交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五原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玉忠代表党组对观摩组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带领观摩组参观了相关库室和办公设施,介绍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座谈会上,五原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陈大涛就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贯彻落实、行政复议与应诉等工作的开展做了详细介绍。双方就如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纵深发展、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智能化等内容进行了深入交流。相关人员现场操作一体化平台考评系统,现场进行互动,就操作流程、存在问题、改进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探讨。

会后,观摩交流组一行到五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考察了法务通智能终端使用情况,了解执法全过程记录运行状况。

下一步,五原县司法局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助燃大数据、互联网优势,继续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智能化。(翟丽荣)

## 持续追踪涉恶财产 协同作战执行到位



本报讯(记者王颖 通讯员王乐)近日,随着疫情形势逐渐缓解,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长徐向明、执行法官赵军华带领干警驱车前往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交警大队二中队,将其协助扣押的被执行人姜某名下车辆顺利开回法院,一起“涉恶”财产刑事案件执行取得重大突破。

2019年,被告人姜某因多次与他人包揽在包头市九原区某村范围内采取滋扰、纠缠等“软暴力”手段,为非作恶,欺压百姓,形成恶势力。经九原区法院审理判决,以寻衅滋事罪、非法侵入住宅罪数罪并罚,判处姜某有期徒刑四年零六个月,对其违法所得5.8万元,依法追缴,上缴国库。

执行立案后,九原区法院执行局立即成立专案执行组,第一时间查封了姜某名下车辆。但多次查找车辆未果,案件一直无法执行到位。

2019年10月24日,九原区法院执行局向包头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发出协助查封扣押该车辆的执行通知书,请求协助查控被执行人车辆。2020年伊始,土默特右旗交警大队发现该车辆后立即进行了扣押,并及时通知了九原区法院执行局。为此,九原区法院执行局为土默特右旗交警大队二中队送去了感谢信。感谢他们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与法院协同作战,为成功推进“涉恶”财产刑事案件执行工作贡献力量。

## 制定方案严格把关 扎实做好“两项监督”

本报讯(记者郭成 通讯员冯茂英)今年以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在全区检察机关开展的“两项监督”专项工作,及时与兴和县公安局召开联席会,制定了相关方案,严格把好案件审查关。

日前,该院在办理董某某涉嫌敲诈勒索、伪造国家机关公文印章案中,检察官发现了马某某等4人涉嫌敲诈勒索案的

线索,而兴和县公安局没有对此立案侦查。对此,该院及时向兴和县公安局下达了立案监督相关文书,兴和县公安局收到文书后,经初步核查后,作出了立案决定。

在开展“两项监督”专项工作中,该院始终秉承“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理念,优质办案、精准监督,把案件办好,把监督做实。

## “两所”联手化解纠纷 双方满意握手言和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胜丰司法所与派出所成功调解一起新华村三社与村民承包土地费用纠纷。

调解会议在新华村村委召开,参加调解会议的有新华村三社队长、村民代表,以及双方当事人。据了解,新华村三社村民徐某一家承包了新华村三社一亩九分地,2014年、2015年,徐某一家因经济困难未交土地

承包费,后又因社里没有为其盖羊圈,继续拖欠承包土地费用3090元钱,现新华三社要求徐某一家交清土地承包费用。

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后,胜丰司法所与派出所即刻给出有效解决问题的建议:新华三社没有为徐某一家盖羊圈是什么原因造成的,应该找相关部门询问情况;因徐某一家经济条件不太好,原本要求10日内还清

的承包费用宽限至20日。此建议得到双方的一致认可,在重新拟定的协议书上签名字,矛盾纠纷得到化解。

在纠纷调解过程中,“两所”充分发挥各自职能职责优势,联动法庭、村委会、村调解委员会、市场监管所、土地管理所等部门,协同工作,效果良好。

(张璋)

## 深入推进“三举措” 助力企业解难题

包头讯 为支持企业健康发展、渡过疫情影响难关,包头市石拐区司法局结合工作职能,采取三项措施,积极为企业应对疫情提供法律服务,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一是发挥律师专业优势,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法律服务团为企业开展“法律体检”,对企业复工复产遇到的生产、经营等方面法律问题,提供专业的法律解决方案,防范和化解后期可能出现的潜在法律风险。

二是开展企业矛盾纠纷排查,加大企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力度。在基层司法所的牵头组织下,人民调解员充分发挥贴近基层、熟悉社情民意、覆盖面广的独特优势,以网格管理为基础,同步排查疫情信息和矛盾纠纷,坚持抓早抓小、应调尽调,采取规劝、说服、引导等方式,依法依理化解了一大批因疫情和应急措施影响引发的矛盾纠纷及用工纠纷,推动企业安全生产。

三是全面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强化法治宣传工作。以“法律十进”为载体,“法治宣传轻骑兵”聚焦企业在经营、劳动用工等方面的法律需求,深入开展“走访+普法”活动,围绕企业、员工和市民需求,广泛开展疫情防控和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宣传,引导企业正确处理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问题,增强法律意识,提高职工依法维权的能力和水平。(佰凤)

## 专项活动入乡村 普法宣传零距离

包头讯 包头市天泽公证处作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司法部《关于加强公证行业党的领导优化公证法律服务的意见》要求,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4月15日,包头市天泽公证处党支部在昆都仑区卜尔汉图镇新光佳苑小区开展了“助力乡村治理 公证伴您同行”启动仪式暨“公证普法进村居”活动。

当日上午,普法宣传活动正式开始。咨询台设在新光佳苑小区广场,来来往往的村民络绎不绝。桌上摆放的普法刊物《天泽公证》《便民手册》和普法纪念品吸引了过往居民驻足观看和索要,同时就日常生活中遇到的房屋买卖、继承、赠与等问题向公证人员咨询,公证人员均予以耐心解答。考虑到该小区由5个嘎查村民组成,80%以上为老年人,公证处党员、公证人员又走入村民中间,讲解、宣传《继承法》《婚姻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知识,引导村民群众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包头市天泽公证处党支部开展公证普法进村居活动,通过公证法律服务知识的宣传、普及,积极对接和回应群众的公证法律服务需求,为群众排忧解难保驾护航。此次公证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拉近了公证机构与人民群众的距离,受到村民的一致好评。(冯雪梅)

## 普法教育不断档 线上教学获赞誉

包头讯 疫情发生以来,包头市昆都仑区司法局阿尔丁司法所坚持未成年人普法教育不断档,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普法教育,确保未成年人“停课不停学”。

阿尔丁司法所利用“线上学习+普法”的方式,先后在青松小学、钢四小班级群推送让《让青春不再迷茫》《预防校园暴力共建和谐校园》的视频和音频,通过真实的案例,家长和学生们充分了解了网络性侵犯和校园暴力的危害性,从中学会用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

法治进校园活动,增强了学生与家长们的法治意识和辨别是非的能力。此视频和音频被多所学校的老师们转发分享,受到家长和老师们的一致好评。(肖明)